

# 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## 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交流与合作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进一步繁荣发展，现就进一步推动社科界交流与合作提出如下指导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。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人民主体地位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高质量发展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进一步繁荣发展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二、主要任务。一是加强学术交流，二是深化合作研究，三是推动成果转化，四是加强人才培养，五是提升服务水平。

三、保障措施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二是加大经费投入，三是完善激励机制，四是营造良好氛围。

四、工作要求。一是提高政治站位，二是强化责任担当，三是注重实效，四是加强监督检查。

五、附则。本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未尽事宜，参照有关规定执行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[sklbgs@tj.gov.cn](mailto:sklbgs@tj.gov.cn)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